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 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

比选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JYJS2025 BX001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印制

2025年 5月 7日

地址：南通市板桥路 45 号

邮政编码：226008

目 录

-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 第七部分 质询提出和处理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就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编号:JYJS2025 BX001)进行比选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项目概况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编号:JYJS2025 BX001)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教育局官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5月1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YJS2025 BX001

项目名称: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9.45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9.45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请仔细研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请仔细研究。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 基本要求

1. 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盖公章)

3. 企业资质条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并具备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证);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董事长或总经理。

5. 专职安全员要求: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人员数量不少于1名。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直接控股或者间接控股关系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及投标后转包、分包行为。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5月7日至2025年5月14日

地点：南通市教育局官网

方式：供应商可在此期间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项目需求、商务技术评分标准）的询问、异议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采购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提出。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比选时间和地点

2025年5月1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逾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比选响应文件。

地点：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一楼评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免收

2. 项目比选活动模式：见面比选模式，供应商在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一楼评标室参加比选活动。

3. 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如有请描述）：无

4.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5. 投标人自行踏勘施工现场，自行准备好现场踏勘承诺函（加盖公章，一式两份）。投标人须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破损材料更换、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进出场、二次搬运等涉及所有费用并计入报价，中标后不得以场地现状

及条件为由提出额外要求和增加工程费用,招标人不再对此项费用另行签证。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承担自己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投标时不提供加盖双方公章的现场踏勘承诺函不接受报价。~~

现场踏勘时间 2025年5月8日-5月9日,5月12日-5月13日(上午:9:30-11:00,下午14:30-17:00),联系人:杨老师 0513-85010958。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地址:南通市板桥路45号

联系人:杨老师(0513-85010958)

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经办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13-85010355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采购项目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在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采购文件所有内容，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

2. 比选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比选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比选文件，或者比选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比选将被拒绝，比选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 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 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 比选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比选人自负。

5. 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比选报价

1.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 比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 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 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比选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比选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投标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四、比选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 比选人按第七部分“比选文件组成”编写比选文件，牢固装订成册。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比选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比选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明确标注比选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

3. 比选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比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五、比选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比选人应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 比选人应将商务技术标资料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 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 价格标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比选文件其他部分中。

4. 密封后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封面分别标明采购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

5.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文件。

六、比选文件的递交时间

比选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比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比选文件。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项目为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主要包含拆除工程（含地面、墙面、吊顶、门窗、隔断、洁具等）、装饰改造工程（含地面、墙面、吊顶、门窗、隔断、洁具等）以及完工后施工现场垃圾污物清理保洁。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成交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1. 总体要求

(1) 本项目无论招标需求中是否列出，供应商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涉及的全部费用，如运输费、上楼费、安装费、税金、检测费、人工费等以及为确保正常使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需求所产生的一切配套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另结其它所有费用。如供应商报价前未进行现场踏勘，成交后无权因为现场勘察不周，情况不了解或因素考虑不全面而提出修改投标、调整报价或提出赔偿等要求。采购方不接受任何可选择的报价，成交供应商也不得在供货、安装期间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更不得减少供货项目，不得降低安装质量。请各供应商在报价时请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本工程拆除的所有废旧建筑材料，采购人不考虑回收，由中标人清理场地，并运出场外按相关规定自行处理，上述相关费用含在合同价中。本项目审计价超过中标价，按照中标价付款。

(2) 供应商应独立、有效地做好该项目周边的有关群众工作，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范围内外的单位、个人和其他可能出现阻挠施工的情况，若发生的机械台班停置费、二次机械进退场费、人员窝工、处理周边群众纠纷等费用和损失，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项目结算时不作调整。

(3) 本项目有关建设内容的具体颜色、款式等须由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进场实施，未经采购人确认自行实施的，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在不增加工程量，不增加费用的情况下，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建设内容的位置、款式、尺寸等参数进行微调。

2. 建设清单及技术参数

见附件 工程量清单

3. 建议品牌

| 建议品牌表 | | |
|---------|----------------|----|
| 名称 | 建议品牌 | 备注 |
| 水泥 | 海螺、磊达、鹤林 | |
| 墙地砖 | 法恩莎、至清、罗马、蒙娜丽莎 | |
| 轻钢龙骨 | 龙牌、泰山、可耐福 | |
| 地漏 | 科勒、TOTO、潜水艇 | |
| 卫生间隔断 | 富美家、采明、普利 | |
| 木门 | 杭爵、顾问、盼盼 | |
| 门、锁等五金件 | 顶固、固特、雅洁 | |
| 给排水管及配件 | 伟星、中财、公元 | |
| 电气配管 | 公元、联塑、中财 | |
| 铝扣板 | 友邦、豪亚、奥普 | |
| 铝合金门窗 | 亚铝、罗伊欧、铝豪 | |
| 油漆 |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 |
| 涂料 |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 |
| 配线 | 远东、中大远通、江南 | |
| 灯具（含光源） | 飞利浦、欧普、雷士 | |
| 换气扇 | 清风、TCL、绿岛风 | |
| 木工板 | 兔宝宝、泰山、千年舟 | |
| 开关插座面板 | 西蒙、松日、公牛 | |
| 液压闭门器 | 皇冠、固特、安恒通 | |
| 密封胶 | 千里马、潜水艇、瓦克 | |
| 美缝 | 欧美乐、德高、卓高 | |

1. 本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建议所采购产品的档次。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也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以外的品牌,但所选品牌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投标供应商所投品牌如为非建议品牌的,须提供所投品牌档次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的相关证明材料,并经现场不少于 2/3 评委一致认定通过。

2. 中标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更换投标时确定的品牌。如果私自更换品牌(无论是否为推荐品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履行,中标人将承担一切后果与责任。

四、项目实施时间和地点

1. 供货与安装周期：**45个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成。具体开工时间由采购人确定。
2. 交货、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按现行国家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施工，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南通市地方有关标准及投标承诺。土建、水电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二年，室内有防水施工的防水质保期五年，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 在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时，中标人应在接到用户单位电话通知后，4小时响应，24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并在48小时内负责修复。如需更换货物或送修，必须在72小时内提供备用货物，并在7个工作日内负责维修完毕。如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4小时内未实质性响应，采购人可另行委托他人修理，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3. 供应商应保证所有货物必须原厂全新，具有相关质保证书，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参数的要求。

4.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版权等。否则，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5. 中标人应保证其货物在正常使用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6. 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证货物的运输及安装的安全，并承担货物的运输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风险。所有货品必须原包装进场，运送及安装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7. 中标人确保工作人员均受过严格培训，项目由具有丰富施工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严格按照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中标人应文明施工，统一着装，佩带工作证，并遵守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制度；中标人应严格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施工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加强安全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得当的安全防护措施，严格遵守行业安全操作规范，确保安全。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造成财物损坏、施工人员或其他人员伤害，中标人应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经济、人员伤亡损失及法律责任。

8. 中标人须以不低于其提供的**施工效果图、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等材料的设计、实施及管理**水平完成项目建设。

9. 因办公需要，供应商需利用节假日和错开正常办公时间进行施工，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统一安排管理，精心编制安装施工方案，不得影响工期，因此发生的赶工费、夜间施工费、或临时调配人员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并列入投标报价，在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10. 供应商施工期间做好每日施工场地清理、垃圾清运和保洁工作，上述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不作调整。

六、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1. 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供应商履约，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人员验收，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验收时如发现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表内所表述的功能和性能要求，采购人将不授予验收通过，中标人必须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如经一次整改后仍未满足招标人需求或者逾期未整改，中标人将承担一切后果与责任，采购人将视作项目整体验收不合格，终止合同履行，并报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2. 中标人所供货物在通过验收时，应对使用中由于设计、施工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七、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自行踏勘施工现场，自行准备好现场踏勘承诺函（加盖公章，一式两份）。投标人须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破损材料更换、施工机械设备、材料进出场、二次搬运等涉及所有费用并计入报价，中标后不得以场地现状及条件为由提出额外要求和增加工程费用，招标人不再对此项费用另行签证。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承担自己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投标时不提供加盖双方公章的现场踏勘承诺函不接受报价。**

现场踏勘时间 2025年5月8日-5月9日，5月12日-5月13日（上午：9：30-11：00，下午14：30-17：00），联系人：杨老师 0513-85010958

2. 本项目需要审计：

审计费用支付条款：

①单项工程核减率超过10%的，其审计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

②单项工程核减率8%—10%（含10%）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20%，施工单位承担80%。

③单项工程核减率5%—8%（含8%）之间，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80%，施工单位承担20%。

④单项工程核减率5%及其以下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成交价的**5%**，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采购单位账户，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 中标人全部履行合同义务，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招标人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 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履行合同义务的，采购单位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 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在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采购单位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中标人另外补齐

九、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款的80%，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计价的97%，余款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退还。（**本项目审计价超过中标价，按照中标价付款**）

十、合同主要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采购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此部分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GF-2017-0201）中《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法人代表或项目负责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2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2 工程和设备

1.2.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建设部第 89 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七部委第 30 号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79 号令）、《江苏省工程建设管理条例》、《江苏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有关标准、规范、强制性条款及省、市有关规定；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以及相关各专业施工质

1.10.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本工程单位外围墙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现状，未具备部分由承包人自行负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1.10.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含在合同价中。

1.12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本合同条款中第12.1款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方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发包方的

权力和监理人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处理与协调工程施工中的重大问题及外部工作联系等事宜。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以施工现场的现状为准。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经具备施工条件。

(2) 水电线路按现有条件，其余接入的事项及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视具体情况协商处理。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照省、市及行业规定。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四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8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按照省、市及行业规定。

3.1.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孔洞口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安全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如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须服从发包人的统一管理，承包人在进场前要制订对人员、机械设备的操作及安全用电等各方面的安全制度，增强全体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保证做到绝对安全。所需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②承包人办理交通、环卫、环保、安全监督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有关手续，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所需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③承包人有义务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有关文件提出合理化建议，以及对于设计中存在的问题在施工之前提出；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发出的设计变更，并按设计变更进行施工。

④承包人应充分勘察本项目的施工条件及现有建筑物、构筑物的现状情况及施工难度，充分预见可能发生的一切额外费用，施工时间需严格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配合发包人统一安排管理，精心编制施工方案，不得影响工期。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措施费用（如赶工措施费、材料设备进出场费、垃圾清运费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承包人在磋商响应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再调整。

⑤承包人必须保护现有建筑、道路、结构物等成品，如有损坏，应按照不低于原设计标准恢复，费用列入报价。碰到地下管线等，要求承包人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采取措施进行保护，如发生损坏，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⑥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市级文明工地要求，做好场地清理及相关工作。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要整齐，机械停放有序，做到工完料清；遵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清洁卫生要求；定期地将所有建筑垃圾从施工场地清除，并运出场外；交工前，将所有剩余的建筑材料运走或运至指定地点堆放，将所有施工机械和设备从施工场地运走。上述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若承包人现场施工区内清洁卫生满足不了文明施工要求，发包人有权安排其它单位或个人打扫，按具体发生的费用从在合同款中扣除。

⑦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拆除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包括所有的机械设备、材料、建筑垃圾全部清运出现场，清理标准应征得发包人认可。否则如发生相关费用由业主单位在合同款中扣除。

⑧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施工承包商，承包人应结合现场及自身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组织方案（含临时安全措施搭建方案），开工前在发包人认可后方可实施。承包人须确保施工进行期间安全防护（包含但不仅限于安全警示牌、夜间警示灯等）、文明施工的措施到位，施工期间不得影响周围环境，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应含在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应设置有关标语、标牌，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树立企业形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由于承包人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安全事故或者因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被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均会给本工程的社会形象造成损失，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直接或间接的损失，违约金及损失从在合同款中扣除。

⑩施工过程中涉及排污、环保、市容、城建城管、消防、治安、人口管理、居委会、派出所等相关部门收取的费用及相关手续，因施工造成对临近居民的影响所引起的纠纷等，夜间文明施工、保护周边地下管线和架空线的安全的费用等已含在合同价中，由承包人负

责协调处理，竣工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⑪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期间做好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内容主要包含：发包人接收来自数字化城市管理热线 12319、政府服务热线 12345、城建服务热线 83531111 以及市长信箱、市民来函来电等施工区域现场涉及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和卫生保洁、设施维修等方面的举报投诉等，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或在相关部门指令下于限定时间内完成指定整改任务并按要求做好回复和档案记录工作，否则如发生相关费用由业主单位在合同款中扣除。

⑫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A. 现场施工条件和情况由承包人自行勘察，机械设备布置和防护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B. 在施工过程中不得破坏施工场地周围的自然景观和环境。C. 如果在现场工作的过程中，发现电线、水管管道，或者其他公共设施，承包人应立即停止工作，并及时报告发包人或专门机构。D. 临时停水、停电、二次搬运、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费用和工期承包人在磋商响应报价中已充分考虑，并已考虑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因此，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不另行增加费用。E. 对于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不得因发包方前期手续而索赔或消极施工，需积极配合，保证工程按计划进行，否则按违约处理。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代表承包人对本工程施工和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安全、进度、造价，以及合同管理、信息管理、付款签证及工程签证、变更的认证及增加的工程量认证和施工现场的组织和实施、听从发包人的指挥，满足合同和采

购文件要求。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负责人保证出勤每周六天及以上，并且每天在施工现场工作不少于8小时，每少一天在结算时发包人直接在合同款中扣违约金1000元，累计缺勤10天或连续缺勤5天，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限令退场，已完成工程量不予结算，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除责令停工整改外，承包人须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已完工程不做结算。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从工程开工起，项目负责人保证出勤每周六天及以上，并且每天在施工现场工作不少于8小时，每少一天向在结算时发包人直接在合同款中扣违约金1000元，累计缺勤10天或连续缺勤5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限令退场，已完成工程量不予结算，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施工期间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负责人。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应当经发包人同意，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报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勒令承包人退场，已完成工程量不予结算，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3.3 承包人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时提供；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的，每发生一人在结算时发包人直接在合同款中扣违约金5000元，且承包人须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发包人书面认可后方可离开。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若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更换的，则按更换每人次在结算时发包人直接在合同款中扣违约金5000元。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不得私自转包和分包，一经发现，取消承包资格，终止合同，并且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结算，所造成的责任与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单位不得拒绝完成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范围内变更或要求增加的工程内容，采购人保留项目变更或分包的权利。】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由承包人负责照管并承担相关费用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①金额：按项目成交价的 3%提供履约担保；②形式：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方式；③承包人如不能履行本合同或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按本合同约定以履约保证金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时，承包人还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规范、规格和标准施工,并接受发包人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无论发包人是否进行并通过了各项检验,均不解除承包人对自己承包的工程的质量所负的责任,除非质量问题是由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而此类质量问题承包人须及时通知发包人。

对造成质量未达到约定标准双方都有过错的,按各自责任大小承担损失。具体由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或向南通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双方对质量评定意见不一致时,由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评定。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无。

5.2 隐蔽工程检查

承包人提前通知建设单位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按规定进行验收。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 承包人须对本合同范围内所有施工范围和施工人员负全部安全施工责任。承包人应严格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地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承包方承担。

(2) 承包人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负总责,现场必须按要求配备安全员,安全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

(3) 工程施工前和施工中,承包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技术进行交底;承包人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现场周边及主要通道的安全防护措施及其它有关法规要求的专项施工方案,专项施工方案必须经本单位技

术负责人批准后，报发包人代表批准后实施。

工程施工前，承包人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要求，制定安全施工标准及要求，负责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的说明，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工程施工前，承包人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查验。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4）承包人应严格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采取安全措施、组织施工，如发生事故，所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

（5）建立安全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工地班前活动制度、文明施工检查制度。满足江苏省、南通市等安监部门安全文明生产的要求，做好安全技术教育及交底，落实所有安全技术措施和人身防护用品。

（6）凡在施工期间，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事故，需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1.2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必须做好场地清理及相关工作，施工现场要求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堆放要整齐，机械停放有序，做到工完料清；遵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清洁卫生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定期地将所有建筑垃圾从施工场地清除，并运出场外；交工前，将所有剩余的建筑材料运走或运至指定地点堆放，将所有施工机械和设备从施工场地运走。上述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若承包人现场施工作业面、办公区、生活区内清洁卫生满足不了文明施工要求，发包人有权安排其它单位或个人打扫，按具体发生的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现场的统一管理和协调，做到文明施工。

6.1.3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含在合同款中支付，其余按通用条款。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在开工前必须提交详细的施工

组织设计，报发包人审批，施工组织设计经发包人认可后方可开工。

发包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日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视为已确认。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3天提交。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上述文件后3日内予以确认。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五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A. 因发包人未在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

B.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开工、停建、缓建、暂停施工（不含勒令停工）；

C. 因发包人原因提出的单次设计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加超过合同总价的8%以上的；

D. 由市级以上有关部门正式发布和认定的自然灾害。

上述情况发生后3天内，承包人需就延误的内容对工程进度造成的影响，向发包人提交书面报告，办理延期手续（须得到甲方代表签字的书面认可），经发包人批准后方可顺延工期，否则工期不予顺延。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不论工期是否顺延，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主张相应的误工、窝工等费用赔偿。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延误工期，在规定的工期或阶段工期前未能完成，工期每推迟一天，支付给发包人违约金 1000 元/天，超过 15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清退出场，所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按 60%计算，其他按通用条款中约定内容执行。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施工工期及各控制点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台风、高温天气、低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民扰、市政影响等不利因素及发包人分包工程的影响，因此施工过程中除本合同 7.5.1 规定的情况外，不管发生任何情况，均不顺延工期。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双方另行约定。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1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本工程主要材料，承包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设计文件、施工验收规范要求进行采购与保管。承包人采购的材料：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要求建立材料台账，供发包人检查，材料台账中必须注明并包含下列内容：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或等级、厂家、进场数量、出厂合格证、编号、进场日期、使用部位、施工单位验收人、检测情况、监理见证人、发包人代表等。发包人抽查发现使用的材料无报验手续及材料台账（或材料台账不符合要求的）或不合格，可指令停工，要求返工剥离。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8.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承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在相关材料进场时必须得到发包人的书面认可，否则不得进场使用。

8.3 样品

8.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见

招标文件要求。

8.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4.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考虑，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9. 试验与检验按通用条款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1)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错、漏项；(2)经发包人认可的设计变更；(3)具有完备手续的现场签证；(4)经发包人认可的其它变更。

10.2 变更程序

现场签证和变更若涉及合同价款变化的，承包人应在3天内提出价款变更报告；逾期不报导致合同价款增加的，发包人则视为是承包人的让利，不予增加；若涉及合同价款减少的，则属于发包人自行核减合同价款，承包人不得追诉。

发包人有权在发出变更指令前要求承包人提交一份有关该项变更的建议书，承包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回应，并在建议书中说明该项变更可能对本工程造成的影响。

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必须经发包人书面确认认可后方可生效。同时必须按发包人规定的流程单进行实施与执行。

10.3 变更估价

10.3.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10.4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7日内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本工程建筑材料价格上涨或下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或收益。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施工机械（退）场费、甲供材料的保管费（如有）、甲方另行分包项目的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如有）、除规费和税金以外的政策性风险、工程实施范围内外可能出现的阻扰施工等所有风险。工程量的风险由发包人承担，价的风险在约定风险范围内的，由承包人承担，风险范围以外的按合同约定。若招标时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不清或未完整，但为满足招标人和设计图纸的要求而必须完成的工作，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该子目的综合单价及措施费用，即发包人不为此类情形另外支付费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承包人在响应报价时已充分考虑在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1）发包人要求并认可的设计变更；（2）发包方认可的签证及技术核定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原有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工程量增减，工程量按实调整，单价参照成交单价。

②综合单价如须调整，按以下办法执行：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合同中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重新调整后的综合单价变更合同价款（即按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计价×（1-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报价浮动率=（1-成交价/招标控制价）×100%，成交价、招标控制价须扣除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相应的规费税金]；

③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工程重大变更或分部分项工程量增减，量价一律不调整，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④上述合同价款调整方法：所有涉及价款调整的项目，均须由承包人提出调整方案及明细报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方可计入造价，如发包人审核不通过不得作为结算依据，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12.2 计量

12.3.1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工程量按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

的工程量定。

12.3.2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 工程进度款支付

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款的 80%，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计价的 97%，余款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退还。（本项目审计价超过中标价，按照中标价付款）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依据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2.3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书面通知后 7 天内拆除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包括所有的建筑垃圾及剩余材料全部清运出现场，清理标准应得到发包人认可，否则，如发生相关费用则由发包人在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

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的管理、施工人员，材料、设备必须在 7 天内全部退出现场（发包人批准的除外）；人员全部撤离现场后仍然有配合监理和审计工作的义务，并能及时处理现场事务。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依据通用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依据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审计结束后 30 天内。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包人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 30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由双方协商。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依据审计规定。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依据审计规定。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期限：委托审计。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30 天内。

15. 保修

15.1 质量保修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修金的约定：扣留。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修金的方式

质量保修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修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 %的工程总价（审计后）；

(3) 其他方式： / 。

15.2.2 质量保修金的扣留

质量保修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修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修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修金的补充约定：待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返还。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依据质量保修书，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

15.3.2 修复通知/。

15.3.3 未能修复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且经发包人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6. 违约

16.1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若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施工质量存在严重缺陷，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勒令退场，除工程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发包人损失的责任，并且已完成的有效工程量只按 50% 计量结算。

如经验收达不到协议书中约定的质量标准，除返工合格后，返工损失费自付外，承包人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 对发包人进行赔偿。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必须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如在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7. 保险

17.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投保内容：从事危险作业职工的意外伤害险、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险、施工机械设备的财产险、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险、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的财产险。

17.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必须按规定办理由承包人投保的一切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期间的工程一切险、工程第三方责任险、人身意外险等）。如不办理，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18. 争议解决

18.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同意。

19.8 本工程承包人应做好与其他专业工程的配合协调，为顺利完成本工程所可能遇到的各种困难（包括与其他各专业交叉施工、交叉部位的收口、收边工作、协调配合成品保护、防盗等）发生的费用，由各供应商在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涉及工序交叉影响的费用。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的管理和协调。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供应商，应充分估计这种正常的配合、协调工作对本招标工程施工的影响，排定合理的施工工期，在以后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得以该因素影响作为工期延误和增加赶工费用的理由。

19.9 在实际施工中，发包人无条件要求施工单位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产品，购进的材料设备与提供的样品不一致时，由承包人无条件退货，如因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及各项指标的材料，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19.10 本工程清单应与施工图、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规范等结合起来阅读，除设计变更外，发包人在清单项目特征中描述不全或未列明，但承包人为满足设计图纸中该清单项目的要求而必须完成的工作，应计入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中，包含在合同价中，工程竣工结算时发包人不为此类项目另外支付费用。

19.11 若承包人在投标时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及清单内容，评审时未被发现，实际施工时均按招标文件及清单内容执行，结算时不予调整。

19.12 按相关管理部门的质量、安全要求施工，同时做好协调工作。

19.13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必须收集齐全所有隐蔽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基层、面层的铺设及厚度测量等）的影像视频资料，在送审结算资料中必须一并提交。所有签证资料必须附有详细影像彩色照片，所摄照片必须有可参照性。如影像资料未能反映清单、签证等列明的工作内容则结算时该内容不予认可。

19.14 与其他承包商间的协调、配合、通信关系，由承包人自行解决，确保各分项工程满足设计图纸、验收规范等要求，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相互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并无条件接受发包人的管理，承包人应确保各分项工程满足设计图纸、验收规范等要求，减少工序交叉施工的影响，并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涉及工序交叉影响的费用。

19.15 无论发包人是否给予了批准或同意，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及所施工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负责完成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需的全部工作。

19.16 本工程所有以“项”计入造价，一次性包定，竣工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拆除范围和内容由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进场交底前书面确认，承包人自行拆除或破坏（损坏）的，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并按不低于原标准修复或重建。本工程拆除的所有废旧建筑材料,发包人不考虑回收,由承包人清理场地,并运出场外按相关规定自行处理,上述相关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19.17 施工时需做好原有建筑、结构、道路、设施、设备等现有成品的保护及清洁工作,所涉费用磋商响应报价时充分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如施工时损坏或者发生污损,应按不低于原标准修复及清洁,或按目前市场价值(人工)赔付,另外造成损失的按实赔付,相关费用发包人有权在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9.18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不得转包,一经发现,取消承包资格,上报有关主管部门,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结算,所造成的责任与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19.19 承包人如需变动图纸,需书面提出,并经发包人签字确认之后,方可改动;如发现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私自更改,承包人应无条件及时更换,若因此影响工程进度,工期不予顺延,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足额赔偿,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9.20 本工程在施工时必须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所涉及的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若施工过程中被环保等部门通报或处罚,则一切责任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9.21 本工程施工中所用的水、电费用按实扣除。如私拉乱接或者故意浪费,发现一次按 5000 元计取违约金,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19.22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临时办公室、工人宿舍及配套生活用房须另行自理,不得设在施工场地区域内。因工程需要临时向其他单位租用场地的,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工程结算时发包人不为此类项目另外支付费用。

19.23 如承包人在进场后发现施工图纸与现场不一致时,在施工前须与发包人商定一致后,并按书面会商结果进行施工。承包人在施工时可能会遇墙(地)面不垂直、空鼓、渗漏、顶棚不平整,以及基层有附着物等现象,需进行检查、清理、维修、改造、凿除、修补等工作,各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时须充分考虑,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19.2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注意与相邻近的建筑物(构筑物)的关系,采取合理的措施,避免产生不利影响,相关措施费用自行考虑并列入措施清单,一次性包定,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建筑物(构筑物)出现位移、裂缝等情况,由承包人负责赔偿,相关费用自行估算并列入报价,一次性包定。

19.25 承包人施工期间做好每日施工场地清理、垃圾清运和保洁工作工程竣工需做好精细化保洁,保洁范围为所有施工场地,保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屋面清洁等,符合发包人竣工清洁要求后方可竣工验收,承包人务必在踏勘现场后计算所涉工程量。上述相关费用

在报价中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其他质保期按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在质保期内出现问题时，承包人应在接到采购单位电话通知后，4 小时响应，24 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并在 48 小时内完成维修。如中标人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4 小时内未实质性响应或 48 小时内未完成维修，招标人可另行委托他人修理，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比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比选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 比选资格是否符合
2. 比选文件是否完整；
3. 比选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 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比选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 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1. 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 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 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比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比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比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处理；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比选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比选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比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评审，总分为 100 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委在认真审阅比选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比选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比选文件判定为无效比选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比选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如下：

1. 商务技术标(70 分)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 施工方案 (27 分) | <p>1、施工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概况、施工部署、施工总平面布置、主要施工方法、安装方案、维护预案等）：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方案较完整、较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得 6 分，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不合理、不可行的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重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方案较完整、较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得 6 分，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不合理、不可行的或未提供不得分。</p> <p>3、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方案，针对本项目明确提出施工现场平面布置、规范围挡、临时设施、控制扬尘、治污减排、降低噪音的要求（不影响每日的正常生活、办公），成品保护措施等方面进行打分。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方案较完整、较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得 6 分，方案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3 分，不合理、不可行的或未提供不得分。</p> |
| 进度计划 (9 分) | <p>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各工序安排和各阶段进度、质量的保证措施方面进行打分。计划、进度安排合理，保证措施科学可行，得 9 分；计划、进度安排比较合理保证措施比较科学，得 6 分；计划、进度安排基本合</p> |

| | |
|-------------------------|---|
| | 理，保证措施科学性可行性一般，得3分；不合理、不可行的或未提供不得分。 |
| 设计方案 (9分)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等要求，提供优化设计方案，投标方提供设计方案合理、全面，视觉效果美观得9分；设计方案较合理、较全面，视觉效果较美观得6分；设计方案不全面，不够合理，视觉效果一般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拟派本项目 技术力量 (10分) | 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各施工人员持有相应岗位证书且具有建设类中级职称及以上的，上述每个专业人员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以上拟派人员须提供相关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5年任意月份的社保缴费记录，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 磋商供应商 的相关业绩 (15分) | 2021年1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承接过类似本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文本扫描件）及任意一张匹配的发票扫描件同时需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关于所提供发票的查证截图得3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最多得15分。 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合同文本（提供的合同包含合同标的、数量、价款或者报酬；合同的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履行方式等；双方加盖公章的页面等）原件扫描件及任意一张匹配的发票扫描件同时需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关于所提供发票的查证截图，以上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转包、分包合同无效，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注：

1. 请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制作评分索引并放在评审内容的前面，评分索引中应标明每个评分点的页码范围，如投标文件内容顺序混乱，导致评委无法查看，后果自负。
2. 请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保证图片、文字材料的完整、清晰可辨，任何原因导致评委看不清楚或无法查看，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 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所有原件材料均须准备好中标公告结束后5日内被采购人核查，如核查时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原件材料作弄虚作假处理，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2. 价格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比选报价（最终比选报价））×价格权值×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招标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比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中选服务单位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为中标服务单位。得分相同的，按比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 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 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在南通市教育局官网公示，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五、成交人履约到位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六、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七、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项目合同价款。

第六部分 比选文件组成

比选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商务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 关于资格的响应函；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见下表）；

4.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截图证明。

5.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并盖公章；

6.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的复印件并盖公章；

7.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资格证书复印件并盖公章；

8. 拟派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并盖公章；

9.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并盖公章；（投标人必须提供：①投标人与项目经理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与供应商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②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5**年任意月份的社保缴费记录）；

10. 专职安全员要求：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人员数量不少于1人（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复印件并盖公章）；

11. 现场踏勘承诺函（须同时加盖招标人、投标人公章）；

12. 安全责任承诺书并盖公章；

13. 材料品牌选用表并盖公章；

14. 其他比选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

二、商务技术标（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 比选响应函；
2.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3.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4. 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佐证材料；

5. 评审办法中涉及的事项，为方便比选评审，请供应商按比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标，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部分：

1. 报价总表；
2.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相关格式

1. 响 应 函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针对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未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无效）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 先生/女士 (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 职务, 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正、反面)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黏贴此处)

(未盖加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无效)

3. 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授权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限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黏贴此处）

（未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无效）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江苏”“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网站截图打印件并加盖公章
(未加盖公章的网站截图打印件无效)

5. 现场踏勘承诺函

(投标时不提供盖双方公章的现场踏勘承诺函不接受报价)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你方的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现我方法定代表人向你方郑重承诺：

我单位已充分重视和认真考察、踏勘了现场，收集了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需的有关信息，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工程现场的全部有关情况，考虑了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一切情况，施工过程中确保施工场地周边安全正常运行，一旦中标，应被认为考察结果已充分体现在投标文件中，不以不熟悉现场情况为由要求招标人增加任何费用。

招标人(盖章)：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投标申请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安全责任承诺书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你方的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办公楼东侧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工程名称），如果我单位中标，为保证拆除工程的顺利进行，我单位承诺：

一、我单位负责制定安装施工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责任制，配备安装工程项目专职安全管理员，并认真落实各项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在安装施工现场进出口醒目处设立施工安全(警示)规则。

二、我单位所有工程建设施工作业人员都要是经过安全教育和技术操作培训，特殊工种的作业人员须有相应的技术资质证书。

三、我单位在安装工程建设中安全管理的重点场所，地点部位等处都要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

四、我单位在高空作业时，要保证高空升降平台的牢固可靠，且有足够的安全保障措施。高空作业区的下方地面，严禁堆放脚手架、跳板或其他杂物，地面人员应禁止在高空作业区的正下方停留或通行。

五、我单位在装卸货时，且有足够的安全保障措施。作业区严禁堆放脚手架、跳板或其他杂物。

六、我单位应加强施工现场人员的劳动管理和劳动教育，注意劳动安全，做好施工现场防火、防盗、防触电等工作，不得随意破坏施工现场的安全围护设施，如发生工伤事故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同时我单位施工人员必须服从和遵守你方管理的有关规定及规章制度。

七、材料堆放及现场施工应服从你方管理，做到材料堆放整齐、规范，施工现场保证工完场地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通畅。施工现场严禁打架、斗殴，工作前严禁喝酒，对违反责任者将从重处罚，所处罚金将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八、我单位加强成品保护工作，既要防止成品被别人破坏，又要防止破坏别人的成品。属我单位自己的成品，破坏后由我单位自行负责；我单位破坏其他人的成品，损失由我单位承担，损失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

九、我单位负责保护周围建筑物及施工、设备管线、绿地等不受损坏，否则应承担相应费用。

十、我单位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与清运等工作，并承担费用。

十一、施工期间如施工人员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或因施工意外影响到他人人身安全的责任和费用由我单位全部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单位全部支付。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 材料品牌选用表

| 材料名称 | 采购人建议品牌 | 投标人选用品牌 |
|---------|----------------|---------|
| 水泥 | 海螺、磊达、鹤林 | |
| 墙地砖 | 法恩莎、至清、罗马、蒙娜丽莎 | |
| 轻钢龙骨 | 龙牌、泰山、可耐福 | |
| 地漏 | 科勒、TOTO、潜水艇 | |
| 卫生间隔断 | 富美家、采明、普利 | |
| 木门 | 杭爵、顾问、盼盼 | |
| 门、锁等五金件 | 顶固、固特、雅洁 | |
| 给排水管及配件 | 伟星、中财、公元 | |
| 电气配管 | 公元、联塑、中财 | |
| 铝扣板 | 友邦、豪亚、奥普 | |
| 铝合金门窗 | 亚铝、罗伊欧、铝豪 | |
| 油漆 |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 |
| 涂料 |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 |
| 配线 | 远东、中大远通、江南 | |
| 灯具(含光源) | 飞利浦、欧普、雷士 | |
| 换气扇 | 清风、TCL、绿岛风 | |
| 木工板 | 兔宝宝、泰山、千年舟 | |
| 开关插座面板 | 西蒙、松日、公牛 | |

| | | |
|-------|------------|--|
| 液压闭门器 | 皇冠、固特、安恒通 | |
| 密封胶 | 千里马、潜水艇，瓦克 | |
| 美缝 | 欧美乐、德高、卓高 | |

注：

1. 本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建议所采购产品的档次。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也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以外的品牌，但所选品牌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投标供应商所投品牌如为非建议品牌的，须提供所投品牌档次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的相关证明材料，并经现场不少于 2/3 评委一致认定通过。
2. 中标后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更换投标时确定的品牌。如果私自更换品牌（无论是否为推荐品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履行，中标人将承担一切后果与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 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

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的权利。

3. 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公司尊重比选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 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响应人据实提交, 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比选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的商务、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 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否则将认为响应人接受比选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比选文件, 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 响应人如果虚假响应, 将承担被暂停参加采购人组织采购活动的风险。

4. 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 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5. 填制正负偏离表, 完全响应的, 请以空白表列示。不完全响应的, 必须在偏离表中列示; 列示不全的, 视同故意隐瞒。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3.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响应人据实提交, 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比选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的商务、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 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 否则将认为响应人接受比选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比选文件, 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 响应人如果虚假响应, 将承担被暂停参加采购人组织采购活动的风险。

4. 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 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5. 填制正负偏离表, 完全响应的, 请以空白表列示。不完全响应的, 必须在偏离表中列示; 列示不全的, 视同故意隐瞒。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价格标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 价格标响应文件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项目完成时间 | 付款方式 |
|-------------|------------|----------------|-------------------------|
| XXXXXX 采购项目 | 大写： 小写： | 完全响应比选 文件要求 | 完全响应比 选文件要求 的付款方式 |

(1) 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采购文件。

(2) 响应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响应及完成委托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所有的设备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含装卸力资及保险费用）、人工费、安装及调试费、相关辅助材料费、税费、售后服务、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其他辅助工作的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比选文件要求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注：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编制

第七部分 质询提出和处理

一、质询的提出

1. 质询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 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部分“投标须知”中“第一款”“第1项”的约定提出询问。
3. 提出质询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询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 对本次采购有质询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询。质询人应在质询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询函》，《质询函》内容应包括质询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询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询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按《质询函》格式就提出质询的、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询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人、采购组织方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询的受理

1、《质询函》须由质询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采购授权人送达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联系方式见采购公告）。

2、对符合要求的《质询函》，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签收并受理。在受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询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询

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询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询人不能按时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3、对不符合要求的《质询函》，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将不予受理。

4、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负责将质询人提出的质询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委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询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询人转发《质询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询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询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5、因质询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可适当延长质询处理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询人。

三、质询处理结果

1、质询成立的情形。

(1) 质询人提供了客观详实的佐证材料，经调查认定事实成立的。

(2) 被质询人主动承认的。

2、质询不成立的情形。

(1) 质询人书面申请撤回的。

(2) 质询人提供的佐证材料不足以证明质询成立的，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请质询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质询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拒不配合的。

(3) 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委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采购活动当事人举证无依据的。

(4) 经查实质询人使用虚假佐证材料的。

3、处理结果的披露

(1) 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参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书面通知相关当事人。

(2) 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方将视情况将质询处理结果报上级主管部门。

四、质询函范本

质询函范本

一、质询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询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询项目基本情况

质询项目的名称：

质询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询事项具体内容

质询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询事项 2

……

四、与质询事项相关的质询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询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询时，应提交质询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询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询，质询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 质询函的质询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询函的质询请求应与质询事项相关。
5. 质询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采购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